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2）。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3月26日（星期四）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3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68 号 2 幢西二楼智能化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周红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马玉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眭鸿明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李万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柳世平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提示

(1) 提案 1.00、提案 2.00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2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可以进行表决。

(2) 上述提案内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3)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2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3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3 月 25 日 16:3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68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4、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4)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入场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桑传刚、李天蕾

联系电话：025-52668518

传真：025-52668895

邮箱：company@hoperun.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68号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0012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339”，投票简称为“润和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3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照本授权委托书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期限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本人/本单位对该次大会的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2)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周红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马玉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睦鸿明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李万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柳世平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说明：

1、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提案1.00和提案2.00，需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请股东在“选举票数”项下，候选人姓名后面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采用累积投票制的各项议案股东的选举票总数如下：

议案1：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投票总数=持股数量×2，该选举票总数可在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议案2：选举独立董事时，投票总数=持股数量×3，该选举票总数可在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股东可将其拥有的全部选举票平均投给相应的全部候选人，也可以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或者分别投给某几位候选人，不投票者被视为放弃表决权。

2、委托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自己的意见投票表决。（注：请委托人在同意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选择，则视为受托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

议案进行表决。)

3、法人股东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签发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